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05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48,862,6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三维化学	股票代码	0024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军	刘财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传真	0533-7993828	0533-7993828	
电话	0533-7993828	0533-7993828	
电子信箱	zhangjun@sdsunway.com.cn	liucai@sdsunway.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集化工石化技术和产品研发、工程技术服务、催化剂及基础化工原材料生产销售于一体、“科技+工程+实业”互驱联动发展的科技型特色化学集团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工程业务、化工业务、催化剂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工程业务

公司拥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咨询甲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工程设计甲级、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和建筑行业（建筑工程）工程设计乙级，以及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设计资质，主要服务化工、石化行业客户，并积极转型、开拓新能源市场。公司业务以环保见长，多年来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总承包、项目开车、后期维护等一站式、全生命周期的工程技术服务，目前是国内设计、总承包硫磺回收装置最多的公司。

（2）化工业务

公司是国内规模领先的正丙醇生产企业、丁辛醇残液回收企业和正戊醇销售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化工新材料研发以及部分C3、C4、C5、C8醇（醛、酸）以及醋酸正丙酯、醋酸丁酸纤维素及其衍生物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农药、染料、颜料、涂料、信息技术用化学品、化学试剂和高纯物质、食品添加剂、饲料添加剂、催化剂、胶粘剂、助剂、表面活性剂、香料等多个行业及领域。

（3）催化剂业务

公司是国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耐硫变换工艺技术和催化剂产品提供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各类化工新工艺、新型催化剂的研发以及QDB系列耐硫变换催化剂，QLS、QSR系列硫磺回收催化剂，QSJ系列水解剂，QTD、QZH系列脱毒剂、脱硫剂以及稀土橡胶催化剂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其中，QDB系列耐硫变换催化剂综合性能处于国际领先水平。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变换工艺过程、硫磺回收工艺过程、稀土橡胶生产过程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3,700,994,479.02	3,626,680,614.33	2.05%	3,481,831,59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9,803,519.29	2,724,225,425.19	-2.73%	2,718,091,593.8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596,580,272.12	2,554,290,430.03	1.66%	2,657,449,40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472,215.50	262,648,513.74	-29.00%	282,184,04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4,943,429.39	266,562,219.26	-30.62%	273,115,55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46,759.80	284,565,843.93	-72.78%	505,849,51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0	-27.50%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0	-27.50%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9%	9.73%	-2.74%	10.7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47,669,241.75	701,141,676.99	692,192,823.90	655,576,52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36,331.27	68,818,927.55	33,102,940.52	33,014,01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444,860.49	68,235,178.33	33,063,438.79	32,199,95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21,773.32	-109,612,224.03	96,979,870.77	-41,142,660.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5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54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4%	137,195,538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29%	27,838,800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3.39%	22,000,000	0	不适用	0
曲思秋	境内自然人	2.30%	14,895,000	11,171,250	不适用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其他	2.29%	14,852,913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1%	12,373,346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9%	10,986,009	0	不适用	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二组合	其他	1.54%	9,967,700	0	不适用	0
孙波	境内自然人	1.40%	9,073,500	6,805,125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6%	7,549,86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曲思秋为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股东；孙波为山东人和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杜磊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4,900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288,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292,9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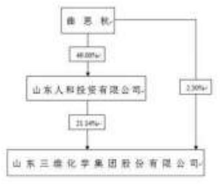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曲思秋
二○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06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2026年4月2日，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皓审字[2026]00000872号《审计报告》确认，2025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06,608,261.70元，支付2024年末股利和2025年半年度股利合计人民币259,545,052.0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50,660,826.1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70,388,337.03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6,790,720.56元。合并后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39,856,655.02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6,790,720.56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648,862,630股。

3、公司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48,862,6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29,772,526.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4、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2025年9月19日，公司实施了202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25年6月30日的总股本648,862,6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64,886,263.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公司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加上2025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的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累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人民币194,658,789.00元。

5、2025年度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事宜。

综上，如公司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人民币194,658,789.00元，占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4.39%。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年度现金分红方案相关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94,658,789.00	259,545,052.00	194,658,789.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6,472,215.50	262,648,513.74	282,184,045.8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139,856,655.0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66,790,720.5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48,862,63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3,768,258.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48,862,63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648,862,630.00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266.18%，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等相关规定，给予了广大投资者良好的投资回报，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2025年度审计报告；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07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通过增加分红频次方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

（一）中期分红条件

公司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的，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亦为正数；

2、公司的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活动及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

（二）中期分红的金额上限

公司进行2026年中期分红时，以当时总股本为基数，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三）中期分红的授权

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范围内，办理2026年中期分红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包括：

1、在满足上述2026年中期分红条件及金额上限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根据届时情况制定具体的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

2、在董事会审议通过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后，公司将在法定期限内择期完成分红事项；

3、办理其他与2026年中期分红有关的事项。

上述授权事项，除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具体决策并安排实施。授权期限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相关审批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

1、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后续是否能够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2026年中期分红安排中涉及的任何未来计划等前瞻性的陈述及预期，均系公司根据现阶段情况而制定的安排，该等陈述及预期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08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考核管理机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考核标准及实际发放情况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已生效实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规定，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能够有效激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为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益，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1、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自动失效。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自动失效。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执行。兼任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对应职务/岗位的薪酬体系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结果领取薪酬。非独立董事额外领取董事津贴500元/月。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人7万元/年人民币（税前），按月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体系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结果领取薪酬。

4、薪酬构成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其基本薪酬根据公司自身实际，参考市场同行业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职位、责任、能力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结合公平、公正的绩效考核机制，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可递延支付。

（四）其他说明

1、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作为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确定和支付的重要依据，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津贴所涉及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公司可根据行业水平和实际经营情况对薪酬方案进行调整。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09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相关规定。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5）首席合伙人：赵焕琪

（6）人员信息：截至2025年12月31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72人，注册会计师29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5人。

（7）业务收入信息：2025年度收入总额为40,109.58万元（未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30,397.0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17,428.74万元。

（8）审计2025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129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87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3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2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0次和行业惩戒0次。期间有3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行政处罚2次、纪律处分1次、行业惩戒1次（除1次行政监管措施、1次行政处罚、1次行业惩戒，其余均不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鹏练，2006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12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1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5家以上，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2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5家以上。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婷婷，2022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5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审计报告1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1家。

（3）拟安排的项目质量复核人：刘晶静，2018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7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3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0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4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北京德皓国际及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费用

202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费用合计为9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7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5万元）。2026年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2026年4月1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通过对北京德皓国际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的充分审查，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格和相应审计服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北京德皓国际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继续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0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日，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概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拓展需求，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内保理、融资租赁等授信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04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日上午09:00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10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0人（其中委托出席董事1人，非独立董事杨彬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董事长曲思秋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曲思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3、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5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6-00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4、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

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德皓审字[2026]00000872号《审计报告》确认，2025年度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06,608,261.70元，支付2024年末股利和2025年半年度股利合计人民币259,545,052.00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50,660,826.17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270,388,337.03元，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6,790,720.56元。合并后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39,856,655.02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6,790,720.56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648,862,630股。

公司2025年末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648,862,6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129,772,526.0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比例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如公司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加上2025年半年度已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的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累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人民币194,658,789.00元。

公司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以及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等相关规定，给予了广大投资者良好的投资回报，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5、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与广大投资者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通过增加分红频次方式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为简化分红程序，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考核管理机制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考核标准及实际发放情况符合公司相关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已生效实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规定，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匹配，能够有效激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规定，为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益，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与地区薪资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同意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6.01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曲思秋、孙波、冯艺园、李清刚、杨彬、赵飞回避表决。

本子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6.0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王鸣、杨朝合、李洪武、刘春玉回避表决。

本子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6.0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冯艺园、李清刚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7、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8、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2025年度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并作了全面客观的评价，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审计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的完成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

为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提议，董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6年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行情以及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9、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5年研发支出及2026年研发经费预算》

公司2025年度研发经费预算为13,000万元，实际发生10,137.92万元。为进一步鼓励化工新材料和工程技术研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公司技术创新激励力度，依据2026年公司业务建设计划情况，拟定2026年度公司研发经费预算为10,000万元。

10、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业务拓展需求，同意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内保理、融资租赁等授信业务，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11、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理财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人民币5亿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投资理财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另外，除开展国债逆回购交易外，单笔投资理财金额或委托同一机构投资理财余额不得超过人民币1亿元，并授权董事长具体决策及安排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12、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13、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14、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山东三维隆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隆邦”）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其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资金周转压力。三维隆邦产品精细度和附加值较高，具有较好的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前景，实际担保发生时，淄博隆邦化工有限公司将以其持有的三维隆邦全部股权质押继续提供反担保措施。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三维隆邦的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可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为三维隆邦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15、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16、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要会议精神和决策部署，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切实提高经营质量和投资回报水平，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与全体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公司依托“科技+工程+实业”互驱联动的发展模式，结合化工、能源产业发展趋势及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17、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三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名称和经营范围的变更，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18、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6）。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2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山东三维隆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属于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应当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三维隆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隆邦”）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资金周转压力，三维隆邦2026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时，公司拟为其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长期项目建设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保函、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内保理、融资租赁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担保方式等相关担保内容由公司及三维隆邦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以后续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仍需提请股东会审议，相关担保合同授权公司董事长决策签署。

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三维隆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	101.09%	2,000	20,000	7.55%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山东三维隆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5MACJBH280U

3、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资本：人民币3,750万元

5、法定代表人：刘万祥

6、成立日期：2023年5月9日

7、住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股权结构：三维隆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0%股权，淄博隆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邦化工”）持有其40%股权。

10、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1,139,246.55	65,740,656.65
负债总额	132,564,309.82	35,607,489.28
净资产	-1,425,063.27	30,133,167.37
收入利润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26,028,176.72	13,725,086.34
利润总额	-31,756,482.28	-6,100,642.14
净利润	-31,756,482.28	-6,101,204.64

11、三维隆邦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的主要内容

相关担保实际发生时，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及担保方式等相关担保内容由公司与三维隆邦在上述审批额度范围内，根据经营业务需要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以后续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另外隆邦化工以其持有的三维隆邦全部股权为本次担保提供反担保措施并按出资比例为本次担保承担连带责任。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三维隆邦提供担保，有利于保障其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资金周转压力。三维隆邦产品精细度和附加值较高，具有较好的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前景，实际担保发生时，隆邦化工将以其持有的三维隆邦全部股权质押继续提供反担保措施。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三维隆邦的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可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为三维隆邦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审批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累计最高额为人民币23,000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8.68%；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3,996.54万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51%。

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等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3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影响公司前期披露的财务数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解释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适用日期

按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影响公司前期披露的财务数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5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根据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变更名称、经营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三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名称和经营范围的变更，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拟变更后
公司名称	山东三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三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审批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该事项尚需经行政审批部门审批核准，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信息均为暂定内容，具体名称和经营范围以行政审批部门最终核准登记并记载于《营业执照》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6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4月24日14:0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4月20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85号2号楼青岛银丰玥美酒店3楼多功能3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及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5.01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5.0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24日13:30-13:50

（三）登记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85号2号楼青岛银丰玥美酒店3楼多功能3厅。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军
电　　话：0533-7993828
传　　真：0533-7993828　　电子邮箱：zhangjun@sdsunway.com.cn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22号
邮政编码：255434

（二）股东（或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三）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69　　投票简称：三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0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5年末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			
5.01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5.02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			
6.00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相应选项内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如果委托人未作出表决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3、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2026-017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15:00-17: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行公司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一、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15: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二、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曲思秋先生、财务总监王文旭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军先生、独立董事刘春玉女士。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15:0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wRIW1w0vtu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13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回答。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